



墨○作品

恶魔法则 EMO FAZE

⑪ 王者之心

太白文艺出版社

恶魔法則

一个人，把灵魂卖给了恶魔，能换取到什么？美色？力量？财富？权力？还是……美艳动人的梅杜莎女王、大陆被通缉的第一叛徒、还有邪恶的天才魔法师……所有的这些家伙，却聚集到了一个被认为是毫无天赋的废物身边。

这样的人，还能被称为“废物”吗？

拥有两世的人生经历，拥有另一个世界的知识，带着用自己灵魂为代价换来的恶魔的礼物，杜维这个名字，注定将成为新的传奇！

可是，他以为自己是这世界上唯一的穿越者，但一封来自千年之前，大陆第一强者、开国皇帝的留言上却分明写着“你好吗？吃惊吗？”而且，这句话还是用这块大陆上没有的文字——“汉字”书写的！

在帝都皇宫前的广场上，面对强敌，杜维纵声狂笑：“你？你是甘多夫？我还是阿拉贡呢！”却没想到，这句话，原来并不只是一句玩笑！

北方被放逐的种族，兽人，精灵族，树人族，还有那强大的龙族！西北草原之后，雪山上还有一个神奇的部落，他们号称大雪山一脉，萨满巫师的白衣，和大陆魔法师的袍子一样神奇！南洋广袤海洋，无数岛屿散落海上，如珍珠一般，其中更是蕴藏了惊天的秘密！

光明女神，这个世界，这个时空唯一的神灵，唯一的主宰！最后，杜维，将直面她！人，还是神？永恒，或者毁灭？

“我知道，终有一天，这个世界将被我踩在脚下！”杜维·罗林·鲁道夫，充满希望地说道。

什么？你以为你是在看《魔戒》，或者《指环王》？

那么，我可以告诉你，你错了，你是在看《恶魔法则》！

建议上架：奇幻/畅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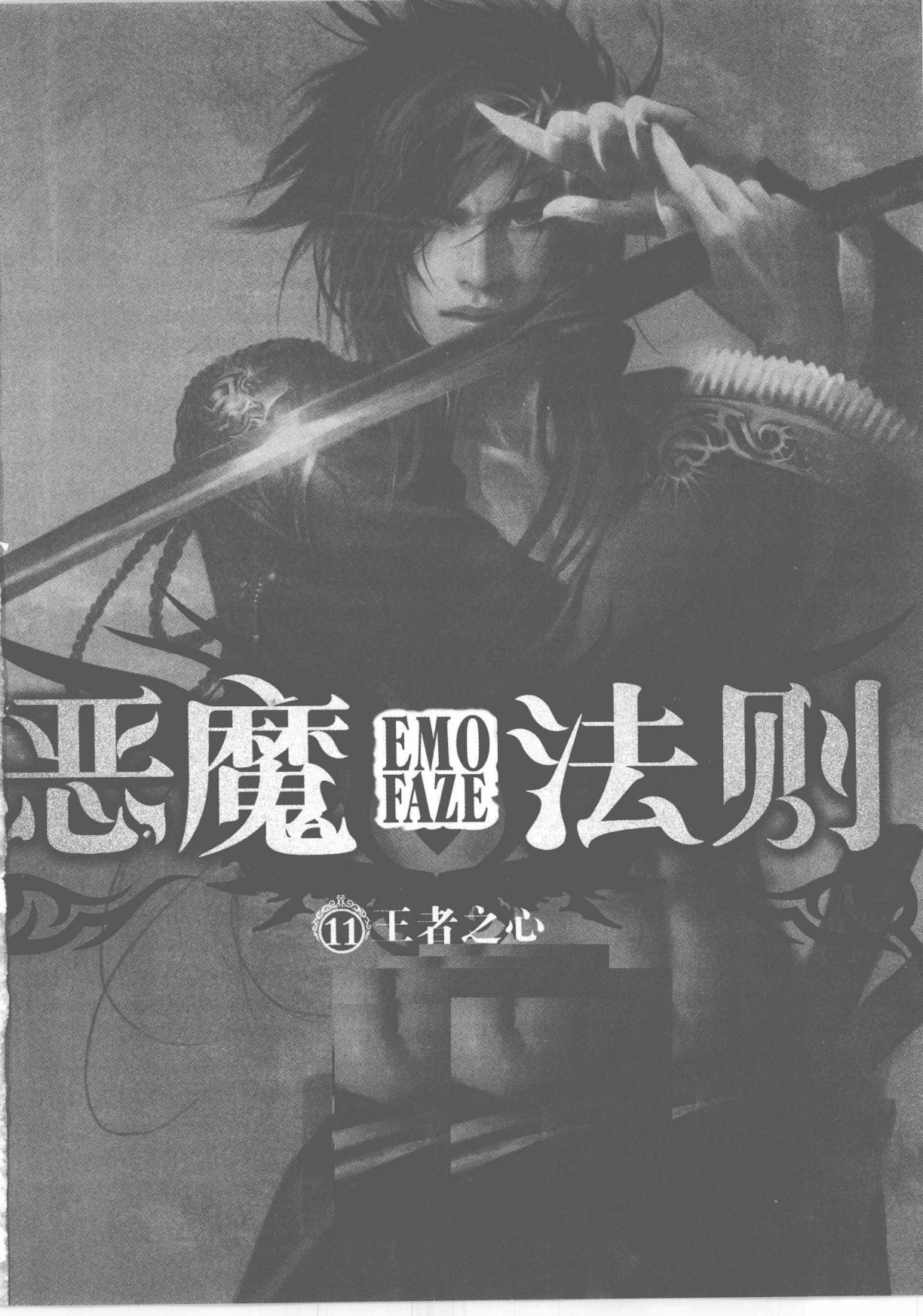
ISBN 978-7-80680-690-6



9 787806 806906 >

本册：28.00元

定价：336.00元（十二册）



恶魔法则

EMO
FAZE

⑪ 王者之心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恶魔法则 / 跳舞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9.4

ISBN 978-7-80680-690-6

I. 恶… II. 跳…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41614 号

恶魔法则

著者 跳舞
出版 太白文艺出版社
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社长 李丽玮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郑州市毛庄印刷厂
规格 787 × 1092 毫米 16 开本
240 印张 3000000 字
版次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80680-690-6
定价 336.00 元 (十二册)
地址 西安市北大街 147 号
邮编 710003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若印装质量发现问题, 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恶魔法则

①王者之心

- | | | | |
|---------|-------------|---------|------------|
| 第三百三十一章 | 弑 / 1 | 第三百四十九章 | 百炼成钢 / 182 |
| 第三百三十一章 | 胜败 / 6 | 第三百五十章 | 杜维 / 192 |
| 第三百三十二章 | 动员 / 17 | 第三百五十一章 | 信鸽 / 201 |
| 第三百三十四章 | 心思 / 29 | 第三百五十二章 | 殿争 / 209 |
| 第三百三十五章 | 为帝国而战 / 35 | 第三百五十三章 | 狮鹫 / 218 |
| 第三百三十六章 | 血战 / 43 | 第三百五十四章 | 十日祭 / 230 |
| 第三百三十七章 | 卡巴斯基防线 / 52 | 第三百五十五章 | 冬日谈情 / 241 |
| 第三百三十八章 | 要遭报应的 / 60 | 第三百五十六章 | 夜宴 / 249 |
| 第三百三十九章 | 天谴 / 69 | 第三百五十七章 | 刺杀 / 258 |
| 第三百四十章 | 进入 / 82 | 第三百五十八章 | 迷局 / 267 |
| 第三百四十一章 | 万年的看守 / 93 | 第三百五十九章 | 离心 / 281 |
| 第三百四十二章 | 堕落 / 103 | 第三百六十章 | 操刀弑 / 290 |
| 第三百四十三章 | 宝藏 / 114 | 第三百六十一章 | 家园 / 301 |
| 第三百四十四章 | 王者之 / 121 | 第三百六十二章 | 比蒙 / 306 |
| 第三百四十五章 | 抉择 / 134 | 第三百六十三章 | 侯赛因 / 314 |
| 第三百四十六章 | 小人物 / 144 | 第三百六十四章 | 他回来 / 323 |
| 第三百四十七章 | 挑衅 / 161 | 第三百六十五章 | 崩溃 / 334 |

第三百三十一章
●
红

杜维只是做出了一个猜测。

不过这个猜测，其实已经非常严重了！身为君主，如果不仁不善良的话，哪怕他再聪明，都不是什么好事情！何况，一个才刚过十岁的小孩子，就天性凉薄，那他长大之后还不知会变成什么样子呢。

加布里愣了一下，随后他笑了：“哥哥，你是不是有些多虑了？这位小皇帝才十岁，而摄政王也才三十不到，等查理皇帝掌政，那要几十年之后了！我看摄政王在位，对你的信任不会轻易降低的。”

“这才是我担心的最重要的一件事情。”杜维这次连笑都笑不出来了，“如果那个小皇帝只是不厚道的话，也无所谓。几十年以后的事情，我也不会现在就担心……可问题是，之前我一直忽略了一个重要的问题啊！！”

杜维摆了摆手：“你说得很对，查理皇帝才十岁出头，摄政王也才三十岁！可是……现在这么早让查理继位，虽然是迫于无奈。但是，过些年，等查理皇帝成年之后，摄政王若继续掌握政权，而让成年的皇帝继续当一个傀儡，查理愿意吗？面对皇权，是没有什么亲情可言的！正常情况下，摄政王无病无灾，总有几十年可活！不说多吧，他活到七十岁的话……难道让查理皇帝等到五十岁再掌政？可能吗？”

以杜维的判断，四五年之内，不会有任何争夺皇权的矛盾，可是几年之后呢？等小孩子长大成人，那就难说了。

别忘记了，大皇子亚文就是前车之鉴啊！！

何况，大皇子政变的时候，他还只是一个皇子！而查理，已经是合法的帝国皇帝了！那个时候如果他要来争权的话，更是名正言顺！

更何况,经过了广场上的神迹,帝国现在人人都已经认定了这位查理皇帝是“天赐皇者”了!

等这位“天赐皇者”成年之后,要求掌权的时候,就算摄政王是他的父亲,你好意思和天赐皇者争权吗?最多不出七八年,这个隐患就会浮出水面!

可是,以摄政王如此聪明的人,怎么会想不到这个未来的大隐患呢?

这个问题,杜维以前一直忽略了,或者说,他仿佛隐隐地故意不去想这件事情。可是随着老皇帝的死讯公布,新皇继位,这个问题就无法压抑地从他的内心浮了出来!

而又联系到,最近摄政王似乎一直在有意无意地从自己的手里收权……
皇城。

在金碧辉煌的皇宫里,有一间摄政王的书房,这里并没有太多的奢华的装饰。虽然摄政王很年轻就执掌了国家大权,虽然他在当皇子的岁月里也是以奢华和风流闻名的。

但是,在摄政王掌权之后,他却仿佛将自己从前年少风流喜欢奢华的习气全改了!

身为帝国的实际统治者,在他执政到目前为止的三年内,他的生活虽然谈不上简朴,但是和好大喜功的奥古斯丁六世却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当皇子那会儿,他还常常会和别人出入城外的那个销魂窟,府里也蓄养了一些美丽的宠姬,坐着华贵得让人瞠目结舌的奢华马车招摇过市……少年张扬,皇世贵胄,春风得意。

可入主皇宫之后,他却把那些宠姬全部驱散了。掌帝国大权三年,他却一直保持一个正牌王后,后来为了扶植阿尔帕伊,才公开娶那位黛丽小姐为王妃。至于其他方面,这位帝国的主宰,别说宠姬了,就连养在外面的情人都没有一个!

他的吃穿用住,都是帝国两百年来所有皇帝之中最简朴的一个。他尽可能地放弃了排场,放弃了很多华衣美食,就连他当皇子那会儿的那辆贵族们人人侧目的奢华马车,也被他锁进了库房里。

帝国前些年财政紧张,他以摄政王之尊,主动提倡节俭。这样的举动,虽然有作秀的成分在里面,不过能这么做,怎么说来,都应该算是一个好君主了。

他甚至放弃了绝大多数的业余玩乐时间,当皇子那会儿,辰皇子是出了名的风流皇子,他喜好音乐、艺术,甚至还喜欢欣赏歌剧,骑马打猎,赋诗绘画,可谓多才多艺。但是执政三年来,他没有再出去打过一次猎,没有听过歌剧,没有再玩弄音律……

奥古斯丁留下的是一个千疮百孔的烂摊子,所以他不得不将全部的精力,投入到修补这个烂摊子的无数窟窿上。即使是忽然得到了北方罪民入侵这么一个骇人听闻的巨大坏消息,他也忍了下来,运筹帷幄,苦心经营帝国三年!

只有皇宫里的贴身侍从才知道,这位摄政王近两年来,每天只睡三个时辰,每

天绝大多数时间都用在处理帝国的政务、军务上去了。

现任财政大臣曾经公开称赞这位年轻的摄政王是帝国近几代来最杰出的君主，这话虽然有讨好的成分，不过大部分人内心深处也是同意的。

身为帝国的主宰，他的儿子查理一年前哪怕想要一匹好马当宠物，都要软磨硬泡好久才能如愿——节俭到这个份上，哪怕是作秀，也实在难得了。

书房里，摄政王靠在椅子上，假寐了一会儿，然后用力揉了揉眉眼，深深地吸了口气，站起来走到窗边，拉开窗户，让夜风吹了进来，这才稍微舒缓了几分酸胀和疲惫。

他用力伸展了一下身体，又转身回到桌前，将桌上的军报又重新看了一遍，低头沉思了会儿。

他感到身体有些无力和疲倦了。

然后辰皇子苦笑了一声，犹豫了一下，从怀里摸出了一个扁扁的铁盒，掀开盖之后，露出了里面的药膏。他眼神凝重起来，似乎在犹豫，只是忽然一阵猛烈的咳嗽，让他下定了决心，用小拇指的指甲，仔细地挑了那么一丁点儿，送入口中，捧起面前的杯子，混合着热茶服了下去。

铁盒里的药膏，散发出一股奇异的香气……如果杜维站在这里的话，他会立刻惊讶地辨认出来，这赫然正是——冰浆果！

“殿下。”

门外一个面色肃然的侍从敲门进来，低声道：“军务副大臣到了。”

“请他进来。”

卡米西罗走进这个房间的时候，低头垂手，模样十分恭敬肃然，正眼都不敢瞧摄政王一眼，赶紧躬身施礼。

“杜维在军事学院里怎么样？”

没有半句客套，辰皇子直接就提出了自己的问题。

“不错。”卡米西罗声音有些平板，不过却清晰无误地回答，“郁金香公爵大人的
情绪似乎不错，在军事学院里带那些学员军官，好像忙得很充实的样子。”

辰皇子点了点头，他仿佛思索了会儿，然后面露微笑：“杜维是一个聪明人。”

然后他的笑容变得温和了一些：“看来他明白了我的用意了，我知道他会做出正确选择的。不过……无论如何，被收权总不是一件愉快的事情。军事学院方面，他有什么需要，你都尽量满足他吧。听说他从治安所已经调了超过一千士兵去了，看来他闹腾得很欢啊。”

“殿下，郁金香公爵又提出了新的要求，他要我调给他五百……王城近卫军！
他说治安所的士兵素质不足，需要更精锐的士兵，来配合学员军官的指挥。”

“给他。”摄政王毫不犹豫地点头道，“从帝都的驻防师团抽一个营队给他用，军饷加双份。”

卡米西罗犹豫了一下，抬起头来，鼓足勇气微笑道：“殿下我倒是觉得……郁金

香公爵大人不停地提出要求，是一件好事情。”

“呵呵……”辰皇子笑了笑，看着这个心腹嫡系，淡淡道，“你也很聪明，看来你从老宰相那里学到了不少东西。”

顿了一下，他揉了揉眼眶，虽然酸痛让他皱眉，不过他脸上的笑容却没有减退：“杜维这是在和我要性子闹脾气。他越是这样，就越说明他对我的忠心。如果他什么要求都不提，就那么一个人闷着生气，那才是对我有了离心了。现在嘛，不过是用这些小事情来表达一些被收权后的不满而已，很正常。对我来说反而是一个好的信号。”

“殿下信任郁金香公爵大人，我是知道的。”卡米西罗苦笑道，“不过，公爵大人把那些学员军官管束得也太狠了一些了，这几个月来，那些家伙已经吃了不少苦头，还伤了好几个。虽然有医师和牧师待命，公爵大人自己也拥有超凡的本领。不过那些家伙中，有几个都是大族里的，现在已经吃不了那苦了，悄悄地托了家族里的人来找我，请求调离军事学院了。”

“哼，废物！”辰皇子一挑眉毛，“你告诉他们，如果想离开也可以，不过离开了军事学院，他们就等着一辈子赋闲吧！帝国军队不养这些废物，如果连学院里的苦都吃不了，将来怎么带领帝国军队打仗？你告诉他们，想走的不留！军方备案之后，全部给我滚回家去种田！”

卡米西罗心中叹了口气，口中却赶紧恭敬地点头：“是！”

辰皇子往后一靠，忽然一皱眉，脸色似乎有些变化，挥了挥手，深深吸了口气：“你回去吧。”

卡米西罗不敢多说一个字，赶紧行礼退了出去。

当卡米西罗走出房门关好了门之后，辰皇子刚才压抑的咳嗽猛烈地爆发了出来。

他用力地咳了一会儿，终于从怀里抽出了一条丝帕来掩着嘴，双颊上染了一层病态的嫣红。他随手拿起桌上的杯子，正要喝口热茶暖暖冰冷的胸口，可茶杯却已经干了。

辰皇子立刻拉了一下身侧的一个拉锁，一阵铃铛之后，外面立刻走进了一个侍从，躬身站在面前。

辰皇子也不说话，指了指面前的杯子。

那个侍从赶紧弯腰走到面前，伸手就去捧桌上的杯子，他的眼角也自然地扫过了桌面！

桌上，辰皇子刚才咳嗽的时候随意掩了嘴角的那条丝帕，映入了他的眼帘。这个侍从忽然眼神里一震，盯着丝帕，瞬间似乎有些异样。

辰皇子一皱眉，立刻发现了这个侍者的异常状态，也顿时醒悟过来，知道了这个侍从的眼神落在了什么地方。

他的眼睛里闪过了一丝森然的寒光，轻轻地“哼”了一声，冷冷道：“你看到什

么了？”

那个侍从顿时身子一抖，手里的杯子也碎的一声落在了地上。他吓得赶紧扑在了地上，颤声道：“殿下，我什么都没看到！什么都没看到！”

辰皇子沉默了一会儿，看了这个侍从两眼，忽然轻轻地叹了口气，柔声道：“不怪你，是我自己不小心，今天太累了，刚才一时昏头了，才让你进来，不小心就让你看到了……是我的错，很对不起你。”

那个侍者顿时全身冰凉，身子哆嗦得犹如在寒风之中打摆子一样！

“法师。”辰皇子叹了口气，随着他一声呼唤，墙角里空气之中，凭空就走出了一个人来，是一个身着红色法师袍子的宫廷魔法师。

“带出去……埋了吧。”辰皇子看也不看面前这个不住求饶的侍从，只是叹了口气，“是我不小心，害了他的一条命。下次我犯错的时候，你提醒我，让我小心一些，我不想再为这种错误而杀人了。”

宫廷法师冷漠地点了点头，然后走到了侍者的面前，在他头上轻轻一点，这人就晕了过去，随后法师将这个侍者一拉，这人就宛如僵尸一般，木然地随着这宫廷魔法师走了出去。

房间里顿时又陷入了寂静之中，辰皇子的眼神却落在了桌上的那条丝帕之上。

洁白如雪的丝帕之上，中间，赫然是一抹殷然的鲜红！

第三百三十二章

●
胜败

“嚓！”

锋利的刀刃切进了血肉之躯，坚硬的颈骨并无法抵抗金属的刀刃，在兽人强悍的力量之下，颈骨被这一刀斩得粉碎，带着一声哀嚎，这条冰雪魔狼终于倒在了血泊之中。

四个牛族战士涌了上来，它们利用手里的刀，很快将这头魔狼的尸体肢解开来，剥下了它的皮毛。其中一个牛族战士老练地先将魔狼后肢上最肥美的一块肉割了下来，送到了一直站在一旁冷眼旁观的一个个头高大粗壮的牛族战士的面前。

那个家伙的身躯足足有两米五，宽阔的肩膀，隆起的肌肉，蕴涵着强大的力量。它虽然身披重达几十公斤的铁甲，却仿佛丝毫没有任何的沉重感。它的脚下，地面上插着一柄带血的长刀。

“头，这是你的。”

看了一眼面前那块肥美的狼肉，这个牛族战士的首领咧开大嘴笑了笑：“让大家一起分享吧！这几天收获很不错，足够吃了。”

那条魔狼很快就被切割成了一副骨架。这些兽人干得很彻底，连一丝肉都没有留下，割下的大块大块的狼肉都挂在身上，而最后一个家伙，看了一眼地上的骨架，感觉扔了可惜，于是把骨架提起来扛在肩膀上，也准备带走。

四个牛族战士对付一条成年的魔狼，实在是有点浪费资源，一条魔狼根本不是他们的对手，只是有一个不小心被魔狼射出的风刃擦破了一点皮毛。

整个冰封森林里，这样的猎捕队足足有上千支。

有五千余名牛族战士，充当了兽人大军的先锋队，它们在冰封森林里已经转了

足足二十天了，它们的任务很简单……打猎！寻找一切可以充当粮食的东西！

二十天的时间，冰封森林里的魔兽倒了大霉，无论是个头健壮的魔狼，还是那些躲藏在冻土之下的火狸，或者是食尸怪……都成了兽人族的猎物，大批魔兽被这些家伙猎杀，然后被切割成一块一块的肉干储存起来，作为未来的粮食。

那些鳞片坚硬的地龙，也被一只一只从地下引了出来，在兽人族强大的力量和围攻之下，遭到猎杀。牛族战士还用矮人族锻造出来的铁锤，敲破了它们的鳞片。

冰封森林里别的没有，魔兽却是数量庞大。多少个时代以来，这片广袤的森林里，除了偶尔有那些大胆不要命的人类佣兵来进行零星的打猎之外，魔兽没有天敌，得到了最大限度的繁衍。

而现在，这些比魔兽更强悍，并且拥有高等智慧的兽人大军开入冰封森林之后，二十几天来，整个森林已经变成了一片巨大的猎场！

这些兽人族天生就具有打猎的天赋，它们熟悉一切野兽的习性，比那些人类的佣兵更狡猾，更擅长把那些魔兽从洞穴里引诱出来猎杀。它们布置的陷阱，也比人类佣兵的陷阱更有杀伤力！

还有大片大片的阔叶树被砍倒！成片的树林变成了一片片裸露在冰雪之中的树桩。

对付那些沉重的木料，强壮的兽人族甚至不需要任何搬运的工具，只要两个强壮的兽人合力，就足以将一颗大树的木料搬运走！

那些木料被砍伐后，搭建成各种简陋的营房。而那些树木的叶子，尤其是阔叶，还可以成为蹄足兽人们的美食。

兽人之中，蹄足包括了马人和牛人等，这些种族是杂食生物，它们可以吃肉，但是也不拒绝那些爽嫩的阔叶。

越来越多的先锋队伍开入了冰封森林，在这片广袤的森林里，寻找着一切可以充当粮食的东西，然后把它们储藏起来，等候即将到来的大军！

大圆湖现在已经被兽人族占领了。这片大湖边上，布满了兽人族的简易木棚，每天都有兽人族在湖面上用木棒破冰取水，它们还学会了猎捕湖里的水怪。

大圆湖里有肥美的鱗鱼——这也是一种魔兽，这种鱼跃出水面的时候，可以从口中吐出如缝衣针一样的毒刺，其毒性很大，可以将一个成年的人类毒倒。

可是这样的毒素，仿佛对兽人族没有太大的杀伤效果。

兽人的蹄足类之中，有一支奇特的队伍，这些兽人的身躯庞大而肥胖，全身光溜溜的似乎没有毛发，可是却拥有超厚的皮层，蕴藏了极多的脂肪！它们口大眼小，牙齿粗壮，硕大的鼻孔内还有天生的息肉，可以使得它们长时间地潜伏在水下。

而厚实的脂肪皮层，使得它们根本不畏惧冰冷的湖水！

这一支兽人，也属于蹄足的一脉——根据古老的传说，它们的祖先和河马有某种亲属关系。

这支兽人占据了大圆湖的绝大部分的湖面，它们每天不停地来往于湖中和岸

边，尽情地捕捉着生存在大圆湖里的一切鱼类和其他水中的动物。

“今天收获了多少？”

大圆湖边，一个最大的木棚里，一个兽人族的首领，看着回来报道的几名猎捕队的头目。

“那些魔兽越来越狡猾了，我今天只抓到了十四条魔狼……哈哈，这些东西的模样，可真像多米内斯那个讨厌的家伙。”一个头目咧开大嘴笑道，“说不定这些魔狼还和狼族有什么亲戚关系呢！”

“闭嘴！”首领怒道，“要尊重狼族的多米内斯大人！”

“哼，那些狼族，只听从精灵的命令，它们恐怕早就忘记了它们是兽人了。”部下不满地嘟囔了两句。

兽人们的心情非常好。

这片冰封森林，在人类看来是蛮荒的可怕地区，可是在兽人看来，简直就是肥得流油的猎场！

“人类的世界真是太好了。”一个兽人忍不住叹息，“这真是一片好地方！我们在这里打猎一天的收获，比在家里时候一个月都要多。”

兽人首领冷笑了一声：“你没听精灵族说吗，我们居住的地方，人类称之为罪恶之地。可是这些人类却占据了最好的土地……大家继续加把劲吧！多储备粮食，我们的大军很快就要到来了！”

“听说狼族那些家伙已经出了森林，而且和人类已经交手了几次……唉，真羡慕那些家伙，我昨天听送回来的狼族的伤者说，它们已经品尝过人肉的滋味了。”一个猎捕队的头目叹了口气，满是羡慕地嘟囔，“那一定很好吃的。”

经过两个多月的侦察，狼族骑兵的侦察范围，最远已经到了卡巴斯基要塞城下不到五百米的地方！

守护在城墙之上的帝国士兵，有不少人都亲眼看见了那些三三两两，骑着巨狼飞奔的怪物。

狼族骑兵在完成了对卡巴斯基防线以北地区的侦察后，它们得到了足够的消息，终于全部退回了冰封森林。

“人类做好了战争的准备。”狼族骑兵带回了消息，“人类在冰封森林南面建立了一条防线，有大批军队驻扎，而防线以北，几乎所有的人类都撤离了，留下了很多废弃的村镇，土地里生长的庄稼也全没了……不过我们依然抓到了六百多个没有撤离的人类……真可笑，听说人类已经发布了战争命令，人类的首领……哦，听说他们的首领叫‘皇帝’，那个皇帝下令让所有的人类都撤离，可是还有一些不听话的家伙留了下来……真可笑，他们为什么要留下来送死？”

狼族骑兵先锋队的一个头目，对着面前的首领汇报。

这个狼骑兵的身躯很健壮，铠甲之上还带着斑斑的血迹。而它的态度很恭敬。因为站在它面前听取它汇报的，正是兽人之中，狼族的首领，兽人的三巨头之

一，多米内斯！

多米内斯的狼盔随便地放在一块石头上。听见了部下的疑惑，这个狼族首领冷笑了一声：“你说他们没有选择离开，而是留下来送死？”

“是的。”狼族骑兵冷笑道，“可怜的家伙，全部都变成了我们的粮食，我的人亲手把他们弄成了肉干，味道……还不错。可是他们为什么不离开？”

多米内斯忽然叹了口气，它抬头仰望天空：“因为，他们舍不得放弃他们的土地。”

多米内斯的语气很复杂：“就像我们的祖先一万年前被驱逐出这块大陆的时候一样，那个时候，我们也一样留恋这里，一样有很多族人不肯离开……这是对故土难以割舍的感情。”

部下看着尊敬的首领，忽然笑了笑：“大人，您说话的语气，就像是那些虚伪的精灵一样，只有精灵才会发出这样的感慨。”

多米内斯也不生气，摇头道：“不管如何……我们回来了！”

回来了！！

两个月之后，第一支大批的兽人军队，终于走出了冰封森林的南端！

超过两万名兽人士兵，列着队，越过了森林的边缘，来到了平坦的北方平原之上！

面前开阔的土地，还有那远处隐隐可见的人类放弃的村镇，那些建筑，那些山，那些土地……

这第一支两万牛族士兵走出森林之后，经过了短暂了沉默，队伍之中陡然爆发出了冲天的怒吼和欢呼！

兽人们挥舞着手中的大刀，有的则用刀背奋力敲打自己的盔甲，发出了乒乒乓乓的声音，有的用力地捶打自己的胸膛，发出一声声闷响，各种声音的叠加，使得这种混合音响不知增加了多少倍，远处的鸟儿都惊得飞走了。

声浪一波一波，此起彼伏。

很多兽人甚至扑在了地面，伸出粗壮的手掌，手指狠狠地插进了地面冰冻坚硬的冻土里，丝毫不顾及手指的疼痛，用力抓起一大把一大把的泥土，狠狠地揉搓着，然后张开手掌奋力地扬开！

“土地！是土地！看看泥土，看看这土地！多肥沃！！！”

兽人们欢呼着，还有人大声哭喊。

“这些都是我们祖先的土地！我们的祖先就是从这里被驱赶的！被那些可恨卑鄙的人类驱赶走的！这些土地原本就是属于我们的！！”

“一万年了！一万年了！！我们回来了！！”

“我们回来了！！！”

“回来了！！！”

嚎叫声之中，扬起的刀锋成林，阳光之下，泛出片片寒光！

“你说，这些东西在鬼喊什么？”

高空之上，一架热气球飞艇里，四名帝国的士兵俯视着地面，他们处在高空之上，下面那些激动的兽人并没有发觉他们。

四名帝国士兵手里各拿一架配制的望远镜，这是西北郁金香家族的产品，也是郁金香公爵大人的一项发明。

魔法师的“鹰眼术”虽然可以代替望远镜，但是毕竟魔法师的数量太稀少了。

通过望远镜，这些帝国士兵面色严肃地看着下面那群一片欢腾跳跃的怪物。

“它们在喊什么？为什么这么激动？就好像它们已经打赢了一样，哼！”

一个士兵冷笑着。

“好了。”这架飞艇的长官摇头，“我们没必要考虑这些，现在回去吧，把消息送回去，告诉上面，这些怪物来了。”

“头儿……”那个士兵忽然低声道，“你看，我们的飞艇下面还挂了几个炸弹……要不要丢下去？让这些怪物尝尝苦头，也为死去的兄弟们报仇。”

“回去！”长官冷冷道，“我们的任务是侦察，不能打草惊蛇！严格服从条例！难道你忘记了！”

现在的帝国空军第一师团，就是前西北独立师，在创立之初，杜维就给这支军队打下了和帝国传统军队完全不同的烙印：严格的条例，和绝对的服从！

那个士兵虽然惋惜，却依然执行了命令，低声嘟囔了一句：

“哼，鬼叫什么！迟早把你们全打回去。”

罗兰帝国历九百六十五年，八月四日。

这一天早晨，守候在卡巴斯基主要塞城墙之上的士兵，终于看见了等候已久的敌人！

借着朝阳，北方的地平线之上，出现了一片黑压压的踪迹。

开始是一条黑线，随着缓慢地移动而来，黑线变成了一片黑云。

城墙之上，士兵可以听见随风飘来的动静。有沉重的践踏地面的脚步声，有大队敌人行走时，武器盔甲碰撞发出的叮叮当当的声音，还有那粗壮的呼吸……数万敌人的动静，随风而来！从城墙上远望而去，那黑压压一大片的敌人，仿佛一股黑色的洪流，顺着北方平坦的平原大地，朝着卡巴斯基防线压了过来。

刀枪如林，铁甲如云！

虽然是八月，但是北方的气候依然并不温暖。尤其是早晨，数万兽人行军的时候，口中呼吸出的白气，仿佛清晰可见。

让城墙上士兵震惊的是，兽人组成几个方阵，每个巨大的方阵队列旁，走在最前面的是一种他们从来没有见过的高大的怪物！

那种怪物的身高从目测来看都在五六米以上，身躯庞大而壮实，犹如巨熊一样，身上还披了巨人一样的铁甲，看上去虽是粗陋，却充满了坚硬的感觉。

而这些巨兽的脖子上，还带着粗粗的铁链，每个巨兽的腰边还挂着巨大的六角

铁锤！

行走之中，它们庞大的身躯，一步一步，践踏在大地之上，发出了沉重的砰砰砰的声音！而这些巨兽的胸前，都还抱着一面巨鼓。它们一面行走，一面高举木棒，奋力地敲打，形成了一种奇特的节奏！

数万兽人大军，就按照那鼓点的节奏，缓慢地前进，一直开到了卡巴斯基防线之前！

在距离城墙下的壕沟地形前还有大约一公里的地方，那些兽人终于停下了脚步。

城墙之上，军官们拿着从西北采购来的望远镜，紧张地看着前面的那些敌人。

果然，和斥候们送回来的消息一样！那是所有人都没有见过的怪物！它们一个个犹如生长了兽头的人类一样，但身材体积却比人类更强壮魁梧。而且，它们大都尖嘴獠牙，血盆大口，全身皮毛，这些可是天生具备的攻防武器。更别说它们还手拿武器，身穿铠甲……

兽人大军刚停下了脚步，从它们的队列之中，一面巨大的旗帜被挑了起来。

从人类的文明来看，那旗帜实在是简陋得近乎可笑。仿佛是由一面巨大的兽皮制成，兽皮表层的毛已经脱落殆尽，上面大概是用鲜血画出了各种人类无法读懂的鬼画符一样的乱七八糟的图案。

就在人类军官看见那面旗帜之后，正要随口取笑两句，来缓和一下身边士兵的紧张情绪的时候……

只见那些兽人忽然全部高举武器，发出了冲天的怒吼！数万兽人目视着升起的旗帜，似乎受到了某种极大的鼓励一样。

数万只野兽同时嚎叫，那动静和声浪，顿时就让城墙之上的很多人类士兵的脸色都变了。

万兽厉嚎，风云变色！

“给将军让路！”

随着后面一声威严的呼喝，一队人从城墙之后飞快地走了上来，城墙上的士兵纷纷退开到了两旁。

暴风军团的众将，围拢着他们的主帅罗斯托克将军，走上了城墙。

这位帝国北方防线的最高统帅，站在城墙边，手扶墙踝，冷冷地看着远处，又从身边随从的手里拿过一架望远镜，看了一会儿。

“数量不多。”罗斯托克将军冷冷道。

“是的，大人，目测来看应该不超过两万人。”一个师团长立刻回答。

“哼，它们可不是‘人’，我看应该说是‘两万只’！哈哈哈哈！”一个威武的将军故意大声笑道，他的声音远远地传开，带着无比的自信，让很多面有畏惧之色的士兵顿时轻松了一些。

“罗严塔尔，不要轻敌。”罗斯托克看了一眼大声笑骂的那个部下……这个将军

看上去大约三十岁左右，身姿雄威，一张四方脸，棱角分明，浓眉大眼，脸上的胡须没有刮干净，还留着一片淡淡的青茬，而且，他的相貌和罗斯托克将军有六七分的相似。

“是……父亲。”这个叫罗严塔尔的将领立刻低声应答，他看了远处几眼，眼神之中颇有几分跃跃欲试的样子。

“叫我大人。”罗斯托克一脸的严肃，“记住你的身份！罗严塔尔将军！”

周围的众将看着这一对父子，没有人插口，老将军的严厉和公正无私，每个人都是知道的。

罗斯托克站在城墙之上，他眯着眼睛看着远处。

这个时候，兽人族的数万军队已经分散开来了，它们在前排留下了一个方阵，迅速地拉开，形成了一面人墙。

而后面，那些兽人大军则开始了快速地工作。它们从后方搬运来了大量的木料，开始在远处扎营盘……

“这只是先锋，看来它们是要在这里扎营了。”罗斯托克冷笑了一声。

“安德列将军的飞艇传来消息，目测它们的后方附近没有援军！很显然，这是它们的先头部队。”一个部将道，“哼，看来这些怪物也会打仗啊。”

“比魔兽聪明一些。”罗斯托克哼了一声，他看了看远处。

不到一刻钟的工夫，那些兽人已经搭建起了一面粗陋的木墙来。那些兽人身强力壮，是非常优秀的劳力。

“父……大人！”罗严塔尔立刻就大声道，“大人！这是它们的先头部队，是来扎营和打前阵的。我看，趁着现在它们立脚未稳，我们先派人出去冲一阵，杀杀它们的锐气！如果运气好的话，说不定能一口把这批吃掉！”

“它们有两万。”另外一个部将也道，“现在估计有一半的数量都在充当工兵劳作，而且，当着我们的面就这么大摇大摆地扎营，太不把我们放在眼里了！”

“吃掉不太容易。”罗斯托克做出了决定，“既然拥有坚固的城墙和工事，我们没有必要浪费士兵的生命和鲜血和它们打野战。”

他的这句话，立刻让他的儿子罗严塔尔露出失望的表情。

老将军接着话锋一转：“但是，眼睁睁地看着它们扎营，我们什么都不作，未免太软弱了，会伤了我们的士气！我需要一个人带兵出去和它们打一场，不用太多，看见它们放在前列的那一个长阵了吗？那是它们用来防御我们进攻的战斗队列。派一个骑兵营出去，去教训它们一下好了。”

“大人，派我去吧！”同时有四五个将军高声请战。

罗斯托克把眼神在这批人的脸上转了一圈，尤其是他的儿子，罗严塔尔一脸激动和期待。

“不能拖延，不要贪战。我不是要一口吃掉这两万人，只要给它们一点厉害看看，更重要的是，我要测试一下它们野战的战斗力！看看它们到底有多强……我需